

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 ETF
场内简称	储能电池 ETF
基金主代码	159566
交易代码	159566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739,776.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

	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可采取包括成份股替代策略在内的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2%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以内。此外，本基金将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收益性，适当参与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并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参与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国证新能源电池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53,249.60
2.本期利润	1,568,304.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0,999,546.5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8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1%	1.52%	1.39%	1.55%	0.42%	-0.03%
过去六个月	-1.45%	2.44%	-1.98%	2.47%	0.53%	-0.03%
过去一年	15.59%	2.31%	14.22%	2.35%	1.37%	-0.04%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83%	2.27%	32.47%	2.39%	2.36%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注：1.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8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2.47%。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物联网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500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 ETF、易方达中证 2000ETF、易方达中证生物科技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 ETF、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2024-01-31	-	8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物联网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沪港深 50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 ETF、易方达上证科创板芯片指数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A50ETF、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 ETF 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军工 ETF、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QDII-ETF）、易方达中证军工指数（LOF）、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LOF）、易方达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 A50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 ETF 联接发起式、易方达中证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 ETF 联接发起式的基金经理助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

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27 次，其中 24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国证新能源电池指数，该指数由沪深北交易所新能源发电产业储能电池相关上市公司组成，以反映该主题领域的证券价格变化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2025 年第一季度，全球资本市场对海外主要国家的货币政策的预期有所分化。受通胀上行压力影响，继上一年累计降息 100 个基点后，美联储在今年一季度尚未下调基准利率，并明确提出“降息需要更多通胀降温证据”，加深了市场对其在 2025 年降息节奏和幅度的担忧。另一方面，瑞士、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则延续了之前的降息动作。海外主要经济体的量化宽松步伐放缓，可能会加剧全球资产价格的波动；同时，国际资本避险需求在提升，人民币资产对国际资本配置的吸引力有望持续增强。

国内来看，2025 年第一季度，积极的调控政策持续细化和深化，进一步有力地支持了经济稳步增长。货币政策方面，央行保持了审慎与灵活并重的特点，通过公开市场操作和流动性管理工具，确保了市场流动性的合理充裕，落实了适度宽松的政策预期。从短期来看，2 月 CPI 和 PPI 数据走弱，市场对降息降准的预期有所升温，低物价叠加关税扰动，有望促使央行采取进一步的宽松措施。财

政政策方面，去年 11-12 月广义财政赤字同比变化放缓，显示出财政有序扩张的审慎态度，未来财政政策的调整将取决于经济形势的变化。值得注意的是，专项债规模增加 5000 亿元，重点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存量商品房收购等，显示出政府对于稳定房地产市场以及整体经济预期方面的决心，有助于巩固市场信心。

产业方面，随着宏观政策持续落地显效，我国经济整体延续恢复态势，市场需求逐步恢复，工业生产稳步回升，工业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工业企业营收、利润继续恢复向好。2024 年下半年以来，我国开启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一系列措施，有望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对投资者风险偏好也起到了较强的提振作用，市场情绪改善明显，资金活跃度有所提升，行情多样性开始增加，呈现出企稳向好的特征。近年来在相关产业政策与市场需求的推动下，储能产业发展较快，长期成长空间广阔，相关产业链上市公司或将整体受益。2025 年第一季度，国证新能源电池指数震荡上涨 1.39%，在本报告期内的收益率表现略强于 A 股市场整体表现。

展望下一阶段，受政策规划、市场机制改革驱动，储能经济性、稳定性等能力不断被关注，未来高质量储能系统需求占比有望提升，从而带动价格与盈利逐步企稳上行。国证新能源电池指数覆盖产业链制造、集成、大储设备、户储设备等多环节，贴合产业链深度与广度，是比较纯正的储能电池指数，有望从中受益。

本报告期为本基金的正常运作期，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力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48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9%。年化跟踪误差 0.67%，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9,138,069.67	97.95
	其中：股票	119,138,069.67	97.95
2	固定收益投资	597,120.94	0.49
	其中：债券	597,120.94	0.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60,294.44	1.20
7	其他资产	433,769.91	0.36
8	合计	121,629,254.9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5,008,713.91	95.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352,895.00	1.1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14,811.76	0.9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61,649.00	1.3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9,138,069.67	98.46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45,300	11,458,182.00	9.47
2	300014	亿纬锂能	238,900	11,254,579.00	9.30
3	300274	阳光电源	154,180	10,701,633.80	8.84
4	002074	国轩高科	242,000	5,270,760.00	4.36
5	002850	科达利	38,000	4,630,300.00	3.83
6	605117	德业股份	50,480	4,616,900.80	3.82
7	002444	巨星科技	152,300	4,509,603.00	3.73
8	002837	英维克	98,310	3,827,208.30	3.16
9	002139	拓邦股份	233,800	3,539,732.00	2.93
10	688472	阿特斯	317,278	3,087,114.94	2.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97,120.94	0.4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97,120.94	0.4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23254	亿纬转债	5,971	597,120.94	0.4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

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5,448.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8,321.7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33,769.9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739,776.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3,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9,739,776.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 初 份 额	申 购 份 额	赎 回 份 额	持有份 额	份 额 占 比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	37,841,500.00	11,524,500.00	10,254,300.00	39,111,700.00	43.58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注：申购份额包括申购或者买入基金份额，赎回份额包括赎回或者卖出基金份额。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